

最后报价承诺书

致： 玉溪师范学院 、 云南鸿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经磋商后，愿意按磋商文件和磋商现场提出的服务内容、服务方式和有关要求，我方的最后报价为：学生以每人每学年¥20.00 元的保费，按如下表格赔偿限额及明细执行。如果成交，我单位将忠实地履行我方响应文件的承诺，在规定时间内与贵单位签订采购合同，承诺我方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。

1. 赔偿限额及明细（表格自拟）：

险种	责任限额
校园方责任险	累计责任限额 40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30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11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限额 5 万
	每次事故每人抚慰金责任限额 5 万
	每次事故法律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11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0.5 万元
	每次事故每人施救费用责任限额 110 万
校方无过失责任险	累计责任限额 3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3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补偿金责任限额 5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补偿责任限额 5 万

杨利群

2021.7.26

	第三者人身伤亡及非本校学生人身伤亡责任限额 2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非校方、非疾病原因救助限额 2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非校方原因疾病死亡保障限额 2 万元
传染病责任险 (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,港澳台地区除外)	累计责任限额 10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0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住院营养费用责任限额 30 元/天, 累计不超过 1 万元
	每人事故传染病控制费用限额 5 万
	免赔额: 每人财产损失绝对免赔额 100 元, 其他无免赔额。
校园食品安全责任险	累计责任限额 30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30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30 万
	每次事故精神损害限额 5 万
	每人事故施救费用责任限额 50 万
	法律费用累计责任限额 50 万
交流生责任险	累计责任限额 20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0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8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限额 3 万
	每次事故每人抚慰金责任限额 3 万
	每次事故法律责任限额 2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80 万

杨利群

2021.7.26

	每次事故每人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0.5 万元
	每次事故每人施救费用责任限额 80 万
境外责任险 (只针对泰国)	累计责任限额 2000 万
	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00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 8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限额 3 万
	每次事故每人抚慰金责任限额 3 万
	每次事故法律责任限额 2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用责任限额 80 万
	每次事故每人财产损失责任限额 0.5 万元
	每次事故每人施救费用责任限额 80 万
保险费: 20 元/人/年	

2. 其它承诺或赔偿 (险种): 同投标文件并承诺以下内容
- ① 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, 保险期间为 2021.9.1 - 2022.8.31 (针对所有玉溪师范学院所有学生)。
 - ② 按照实际学生人数乘以 20 元/人 收取保险费。
 - ③ 发生保险责任内事故, 我司将及时参与救助, 如果学生因保险事故受伤住院, 每人赔偿金额不低于 300 元 (叁佰元)。

供应商: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(签字): 杨利群

2021 年 07 月 26 日

注: 1. 最后报价承诺书不需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;

2. 最后报价承诺书应单独打印, 并加盖单位公章, 于与磋商小组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报递交。